

证券代码：002130

证券简称：沃尔核材

公告编号：2015-046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

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、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中对 2015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为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70%—100%。

3、修正后的预计业绩

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

项目	本报告期（2015 年半年度）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：增长 810 %— 840 %	盈利：3,943.15 万元
	盈利：35,882.67 万元— 37,065.61 万元	

二、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

2015 年 5 月 7 日，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园集团”）召开了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公司向长园集团提名董事、独立董事及监事各 1 名均获通过。

公司向长园集团提名独立董事 1 名、派出董事、监事各 1 名共 3 名代表，根据 2014 年财政部新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——长期股权投资》，公司对长园集团的投资达到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标准，并依据 2015 年 5 月 7 日长园集团收盘价计量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，将公允价值从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转入“长期股权投资”，将公允价值变动带来的收益从“其他综合收益”转入“投资收益”。

以上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，预计增长幅度在 810 %—840 %之间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15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2、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。

3. 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5月9日